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告之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就因本公告全部或任何部分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之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溫嶺浙江工量刃具交易中心股份有限公司
Wenling Zhejiang Measuring and Cutting Tools Trading Centre Company Limited*
(於中華人民共和國註冊成立的股份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1379)

- (1) 於2024年5月10日舉行之股東週年大會之投票表決結果；
 - (2) 派發2023年年度末期股息；
 - (3) 委任董事；
 - (4) 委任股東代表監事；
- 及
- (5) 選舉第二屆監事委員會主席

股東週年大會之投票表決結果

董事會欣然宣佈，所有股東週年大會通告上所載之各項提呈決議案已獲股東於股東週年大會上以投票表決方式正式通過。

派發2023年度末期股息

於股東週年大會上，有關本公司建議派發2023年度末期股息之決議案已獲股東正式批准。本公司向內資股股東派發2023年度末期股息之預計派發日期為2024年5月27日(星期一)，而本公司向H股股東派發2023年度末期股息之預計派發日期為2024年6月11日(星期二)。

茲提述溫嶺浙江工量刃具交易中心股份有限公司(「本公司」)日期均為2024年4月19日之本公司股東週年大會(「股東週年大會」)通告(「股東週年大會通告」)及通函(「通函」)。除文義另有所指外，本公告所用詞彙與通函所界定者具有相同涵義。

股東週年大會之投票表決結果

股東週年大會由執行董事兼董事會主席潘海鴻先生主持，於2024年5月10日下午1時正在中國浙江省溫嶺市溫嶠鎮前洋下村交易中心4樓會議室舉行。股東週年大會之召開程序符合中國相關法律法規以及本公司組織章程細則之規定，表決結果合法有效。

董事會欣然宣佈，所有股東週年大會通告上所載之各項提呈決議案已獲股東於股東週年大會上以投票表決方式正式通過。

於股東週年大會提呈之所有決議案之有關投票表決結果如下：

普通決議案		實際投票股份數目 (百分比)		
		贊成	反對	棄權
1.	審議及批准本公司截至2023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董事會報告	60,088,500 (100.00%)	0 (0.00%)	0 (0.00%)
2.	審議及批准本公司截至2023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監事會報告	60,088,500 (100.00%)	0 (0.00%)	0 (0.00%)
3.	審議及批准本公司截至2023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核數師報告及經審核綜合財務報表	60,088,500 (100.00%)	0 (0.00%)	0 (0.00%)
4.	審議及批准建議2023年度利潤分配	60,088,500 (100.00%)	0 (0.00%)	0 (0.00%)
5.	審議及酌情批准有關委任徐奕先生為第二屆董事會執行董事的決議案	60,088,500 (100.00%)	0 (0.00%)	0 (0.00%)
6.	審議及酌情批准有關委任馮林軍先生為第二屆監事委員會股東代表監事的決議案	60,088,500 (100.00%)	0 (0.00%)	0 (0.00%)

普通決議案		實際投票股份數目 (百分比)		
		贊成	反對	棄權
7.	審議及批准續聘畢馬威會計師事務所為本公司的核數師，任期直至本公司下屆股東週年大會結束為止，並授權董事會釐定其薪酬	60,088,500 (100.00%)	0 (0.00%)	0 (0.00%)
8.	授權董事會釐定董事及監事的薪酬	60,088,500 (100.00%)	0 (0.00%)	0 (0.00%)
9.	審議及批准授權以本集團自有資產抵質押方式向金融機構申請信貸融資	60,088,500 (100.00%)	0 (0.00%)	0 (0.00%)

特別決議案		實際投票股份數目 (百分比)		
		贊成	反對	棄權
10.	向董事會授出一般授權，以於有關期間配發、發行及處理不超過本公司已發行內資股20%的新增內資股及本公司已發行H股20%的新增H股	60,088,500 (100.00%)	0 (0.00%)	0 (0.00%)
11.	審議及批准建議修訂本公司的公司章程	60,088,500 (100.00%)	0 (0.00%)	0 (0.00%)

由於上述第1項至第9項決議案之贊成票均超過總票數之二分之一，故該等決議案已獲正式通過為本公司之普通決議案。

由於上述第10項至第11項決議案之贊成票均超過總票數之三分之二，故該等決議案已獲正式通過為本公司之特別決議案。

附註：

1. 於股東週年大會舉行當日，本公司已發行的普通股股份總數為80,000,000股(包括20,000,000股H股及60,000,000股內資股)，亦即賦予股東權利出席股東週年大會並於會上就提呈之決議案表決之股份總數。
2. 概無股東根據上市規則第13.40條須放棄表決贊成任何在股東週年大會上提呈之決議案，亦無任何股東根據上市規則規定須放棄表決權。
3. 概無股東曾在通函中表示打算表決反對任何在股東週年大會上之決議案或放棄表決權。
4. 親身或委派代表出席股東週年大會及有權投票之股東所持之已發行股份總數為60,088,500股，相當於股東週年大會舉行當日已發行股份總數約75.11%。
5. 本公司之H股股份過戶登記處卓佳證券登記有限公司獲委任為股東週年大會上分別就H股及內資股進行點票之監票人。
6. 全體董事均親身或以視頻會議形式出席股東週年大會。
7. 有關決議案之全文，請參閱通函。

派發2023年度末期股息

於股東週年大會上，有關本公司建議2023年度末期股息的決議案已獲股東正式批准。本公司將向於2024年5月24日(星期五) (「股權登記日」) 名列本公司股東名冊的股東派發截至2023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末期股息每股現金人民幣0.23元(稅前)。為確定股東獲派付末期股息的權利，本公司將自2024年5月17日(星期五)至2024年5月24日(星期五) (包括首尾兩天) 止暫停辦理H股股東登記手續，期間不會辦理H股股份過戶登記手續。為符合資格收取末期股息，所有H股過戶文件連同有關股票須於2024年5月16日(星期四) 下午4時30分前送達本公司的H股股份過戶登記處卓佳證券登記有限公司，地址為香港夏慤道16號遠東金融中心17樓，以作登記。股息將以港元計價及宣派，並以人民幣分派予內資股股東，以港元分配予海外股東。以人民幣計算股息的匯率乃根據中國人民銀行於宣派該股息日期前一周公佈的港元兌人民幣平均基準匯率(即1.1010港元兌人民幣1.0000元)計算。根據上述匯率計算，每股H股應派末期股息將為0.2532港元(稅前)。本公司向內資股股東派發2023年度末期股息的預計派發日期為2024年5月27日(星期一)，而本公司向H股股東派發2023年度末期股息的預計派發日期為2024年6月11日(星期二)。

本公司將根據中國相關稅收法律法規處理股息紅利所得稅，詳情如下：

1. 對境外非居民企業H股股東，根據《國家稅務總局關於中國居民企業向境外H股非居民企業股東派發股息代扣代繳企業所得稅有關問題的通知》(國稅函2008897號) 相關規定，本公司按10%的稅率代扣代繳企業所得稅。任何以香港中央結算(代理人)有限公司、其他代名人或受託人或其他組織或團體等非居民企業H股股東名義登記的H股，將當作由非居民企業H股股東持有，並因此須預扣企業所得稅。

2. 根據《中華人民共和國個人所得稅法》、《中華人民共和國個人所得稅法實施條例》、《國家稅務總局關於印發〈非居民享受稅收協議待遇管理辦法(試行)〉的通知》(國稅發2009124號)及《國家稅務總局關於國稅發199345號文件廢止後有關個人所得稅徵管問題的通知》(國稅函2011348號)等相關法律法規及規範性文件，境外居民個人股東從境內非外商投資企業在香港發行的股票取得的股息所得，應由扣繳義務人代扣代繳個人所得稅，但是，持有境內非外商投資企業在香港發行的股票的境外居民個人股東，可根據其個人身份所屬國家與中國簽署的稅收協議或中國內地和香港(和澳門)間稅收安排的規定，享受相關稅收優惠。對於H股個人股東，一般按10%稅率代扣代繳股息的個人所得稅，稅務法規及相關稅收協議另有規定的除外。

委任董事

經股東於股東週年大會上批准後，徐奕先生(「徐先生」)獲委任為第二屆董事會執行董事。徐先生之任期將由2024年5月10日起開始直至第二屆董事會任期屆滿為止。上述董事之履歷詳情已根據上市規則第13.51(2)條載於本公司日期為2024年3月27日之公告(「該公告」)及通函。於本公告日期，該等資料並未發生變化。

委任股東代表監事

經股東於股東週年大會上批准後，馮林軍先生(「馮先生」)獲委任為第二屆監事委員會股東代表監事。馮先生之任期將由2024年5月10日起開始直至第二屆監事委員會任期屆滿為止。上述股東代表監事之履歷詳情已根據上市規則第13.51(2)條載於該公告及通函。於本公告日期，該等資料並未發生變化。

自股東週年大會結束起，謝豔麗女士(「謝女士」)將不再擔任股東代表監事。謝女士已確認，彼與董事會及監事委員會並無意見分歧，亦無有關彼退任之其他事宜須提請股東垂注。本公司謹此向謝女士於其任期內作出之貢獻致以衷心感謝。

選舉第二屆監事委員會主席

監事委員會已於2024年5月10日舉行監事委員會會議，於謝女士退任後，馮先生已於會上獲委任為第二屆監事委員會主席。

承董事會命
溫嶺浙江工量刃具交易中心股份有限公司
執行董事
潘海鴻

中國，浙江省，2024年5月10日

於本公告日期，董事會成員包括執行董事潘海鴻先生、周桂林先生及徐奕先生；非執行董事王文明先生、程錦雲先生及葉雲志先生；以及獨立非執行董事許偉先生、金洪青先生及王加威先生。

* 僅供識別